

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成立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规定》（证监会公告[2014]49号），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2020年12月1日起向专业机构投资者推介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本专项计划”），发售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以下简称“资产支持证券”）。

经过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本专项计划实际收到的认购资金为381,000,000.00元，专项计划账户中的金额已经达到《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约定的专项计划成立条件，本专项计划于2021年1月21日正式成立。

一、 本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产品序列	加权平均 期限（年）	预期 收益率	发行规模 （亿元）	面 值 （元）	付息方式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概况					
恒热 02	0.99	6.50%	0.73	10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恒热 03	1.99	6.60%	0.81	10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恒热 04	2.99	6.70%	0.89	10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附第二个兑付日投资者回售 权和原始权益人赎回选择权
恒热 05	3.99	6.80%	0.98	10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附第二个兑付日投资者回售 权和原始权益人赎回选择权
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概况					
恒热次级	/	/	0.4	100	在专项计划存续期内优先级 资产支持证券的每个兑付 日，专项计划足额偿付当期 应付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预期收益和本金（如有）后， 将 1,000.00 万元人民币（如 剩余资金不足 1,000.00 万元 的，则将剩余资金全部留存

产品序列	加权平均 期限（年）	预期 收益率	发行规模 （亿元）	面 值 （元）	付息方式
					于专项计划账户）留存于专项计划账户用于后续各期分配（如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全部本金及收益均已兑付完毕，则不再留存），剩余资金（如有）作为当期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的收益全部分配给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
信用评级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给予恒热 02、恒热 03、恒热 04、恒热 05 的评级为 AAA，恒热次级证券未予评级				
销售对象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由专业机构投资者认购，优先级认购金额为 100 万元的整数倍；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由原始权益人认购				
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流动性安排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将在上交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或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证券交易场所进行转让、交易				

资产支持证券兑付时间表

资产支持证券名称	第一个 兑付日	第二个 兑付日	第三个 兑付日	第四个 兑付日
兑付日	2022.1.17	2023.1.16	2024.1.16	2025.1.16
恒热 02	本金、收益			
恒热 03	收益	本金、收益		
恒热 04	收益	回售权/赎回权/收益	本金、收益	
恒热 05	收益	回售权/赎回权/收益	收益	本金、收益
恒热次级	剩余收益	剩余收益	剩余收益	剩余收益

上述日期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 1 个工作日。

二、 备查文件

- 1、《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
- 2、《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基础资产买卖协议》
- 3、《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服务协议》
- 4、《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协议》
- 5、《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监管协议》
- 6、《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差额支付承诺函》

- 7、《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担保协议》
- 8、《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质押合同》
- 9、《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抵押合同》
- 10、《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认购协议与风险揭示书》
- 11、《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信用评级报告》
- 12、《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法律意见书》
- 13、《邹城恒益热力有限公司供热收费现金流入预测报告》
- 14、计划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15、原始权益人的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16、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 129 号金隅大厦 11 层

联系电话：010-83991524

传真：010-88086637

联系人：潘林峰、张巍梁、李淑敏

特此公告。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1 日

(本页无正文,为《国融-邹城热力供热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立公告》
之盖章页)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1日